

本报热线:6610123 967066

新浪微博:@今日烟台

# 装修工不慎掉进小区下水井

## 小区物业答应赔偿医药费和部分误工费



▲相先生的病历本。  
本报记者 范菲菲 摄

◀相先生说,他当时  
就是掉进了这个井里。  
本报记者 范菲菲 摄

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(记者 范菲菲) 去小区给业主刮腻子,不慎掉进地下停车场的下水井摔伤,装修工相先生很郁闷。医药费花了300多元,还有半个月不能干活,这一摔损失不小。9日,小区物业与相先生达成协议,赔偿他的医药费和1000元误工费。

“当时这个井口开着,我就是从这里掉进去的。”9日中午,在莱山区海风·凤凰山庄小区7号楼地下停车场,相先生将下水井盖打开给记者看。下水井

所处的位置比较黑,井中全都是水。相先生说,他受雇于该小区7号楼9楼的一位业主,为业主家刮腻子。

8月24日上午8点多,相先生开着三轮摩托车带着几袋腻子粉来到7号楼地下停车场,想找到楼梯口把腻子粉搬到一楼再乘坐电梯。相先生说,他对地下室的地形不熟悉,在寻找楼梯口的过程中,不小心掉进开着的下水井中。“当时我立刻用手卡在了井口,才没掉下去,脚底下就是水了。”相先生说,在

同伴的帮助下,他从井中爬了出来。

回家后,相先生的右腿一直疼,下午就去医院做了检查。拍了片子后发现,右腿膝关节和脚踝扭伤了。相先生认为,下水井盖没盖,物业应该对此负责,他便在8月25日和业主一起找到物业。对方也答应,会给予他一定的赔偿,可没想到一直拖了半个多月,赔偿的事没有下文了。

9日中午,记者跟随相先生一起来到海风·凤凰山庄小区

管理处。工作人员表示,相先生在小区地下车库受了伤,物业的的确有责任。但作为外来给小区业主工作的装修人员,应该对工作环境有所了解,出了事也应该先找业主。对于相先生的医药费,物业表示愿意承担,但认为相先生提出的每天200元的误工费赔偿并不合理。

最终经过双方协调,小区物业答应赔偿相先生340多元的医药费和1000元的误工费。相先生也认为自己应负一定责任,对结果表示满意。

# 捡到3万现金,他没动心

## 烟台船员拾金不昧还给游客

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(记者 钟建军 通讯员 李琨) 捡到的手包里有3万元和各类证件。7日,“钦岛8号”船船员捡到一黄色手包,包里有3万元现金。9日,来长岛旅游的尚先生从船员手中接过失而复得的手包后,激动地说:“烟台人真好!太感动了!”

9日上午,从大钦岛开往长岛的“钦岛8号”船刚靠长岛港,一面写着“品德高尚 拾金不昧”的锦旗就被送到了船长室。“太感谢了,要不是‘钦岛8号’的船员拾金不昧,我损失就大啦!”来自东营的尚先生

激动地说。7日下午,尚先生一行4人在长岛乘坐“钦岛8号”船前往大钦岛游玩,下船到宾馆之后,发现自己的手包丢了。

“钱包里有身份证和银行卡,万一被别人拿着去银行取钱,钱被冒领,那可就糟了。”尚先生告诉记者,他包里不仅有3万元钱,银行卡里更是有上百万元存款,包丢了后,把他吓出了一身冷汗。随后赶紧来到码头找船,找包。

在码头工作人员的帮助下,他联系上了“钦岛8号”船船长邵贵允。“捡到了个包,已

经妥善保管起来了。”邵贵允的一句话,让尚先生悬着的心放下了。

9日上午,尚先生来到“钦岛8号”船上,拿回了丢失的手包,他立即拿出钱酬谢船员,被婉言拒绝。他便让在长岛的朋友订制了一面锦旗,等船在长岛靠岸后,他从朋友手中接过锦旗,送给了船上的船员。

9日16时许,尚先生告诉记者,他已经回到了东营。他说:“心里非常暖和,很感动。烟台人很朴实,在烟台这几天,心里很踏实,下次还带着朋友来烟台游玩。”

### 新闻链接

## 烟台的哥捡了 广西朋友身份证

上周烟台的哥尹师傅在车内脚垫上捡到一张身份证,交给本报记者,希望失主尽快与本报联系。

身份证上登记的姓名是陆芝宁,汉族,广西平南县人,1985年生。从身份证上有效期限可以看出,身份证是6月份办理的。请陆芝宁拨打6610123与本报联系。

见习记者 田甜

# 一夜之间门头牌不翼而飞

## 原来三站市场小商品商铺将拆除重建

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(见习记者 蒋大伟) “本来通知的是到9月10日搬迁完毕,为什么8日晚上就把商铺的门头牌拆走了?”一位商户说道。据现场的商户介绍,他们和山东三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是到2013年年底,但8月初他们却接到小商品商铺要拆迁的通知。

随后记者采访了山东三站股份有限公司的徐经理,他表示这些小商品商铺属于棚户区,存在火灾等隐患,我们之前已申请了重建,由于一些原因一直没能进入建设阶段,今年我们协商好要进行重建,在8月7日下达了限期搬迁的通知。

“之前我们每三个月和商户签一次租赁合同,今年5月份,商家和我们协商将合同一

通知搬迁截止到9月10日,为什么8日晚上就把门头牌和广告牌拆了?”一位商户说道。据现场的商户介绍,他们和山东三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是到2013年年底,但8月初他们却接到小商品商铺要拆迁的通知。

随后记者采访了山东三站股份有限公司的徐经理,他表示这些小商品商铺属于棚户区,存在火灾等隐患,我们之前已申请了重建,由于一些原因一直没能进入建设阶段,今年我们协商好要进行重建,在8月7日下达了限期搬迁的通知。

“之前我们每三个月和商户签一次租赁合同,今年5月份,商家和我们协商将合同一



三站市场部分商铺的门头牌被拆除。见习记者 蒋大伟 摄

次性签到年底,但我们已在合同中和商户协商好,若要拆迁我们可以终止合同,并在一个月前通知商户。我们也会将剩

余的租金返还给商户,新的小商品商铺建设完毕,原先的商铺享受优先选择的权利。”徐经理介绍道。

# 烫伤婴儿急就医 交警爱心大护送

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(记者 于飞 通讯员 王国良) 9月8日下午,高速交警大队执勤民警老杨正在指挥过往车辆通行,突然一辆出租车停在他面前,车上有个被烫伤的婴儿要到医院就医,司机不认识路。于是,老杨开着警车一路护送,仅用16分钟就把他们从福山收费站送到烟台山医院。

“好了,知道了,赶快上车跟我走,别再耽误时间了!”听到求助,老杨一个箭步冲上车,带领出租车向烟台山医院驶去。

考虑到市区红绿灯太多,老杨一边驾驶警车,一边向支队指挥中心报告,并联系车辆行经路线的交警一、二大队辖区各灯岗路口执勤民警,调整信号灯状态,让他们快速通过。

9日上午,民警老杨接到了婴儿父亲的电话:“警察大哥,谢谢您啊!孩子身上大面积烫伤已经处理好了,现在稳定了。”